

宫廷剑影

中国历代帝位之争

• 孙长来 著

辽海出版社

中国历史文化丛书 ②

李治亭

苗 壮

主编

李家魏



中国历史文化丛书

宫廷剑影

——中国历代帝位之争

孙长来 著

中国历史文化丛书

编 委 会

主 编：李治亭 苗 壮 李家巍

副主编：王升元 王海明

编 委：（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 申 王升元 王海明

王 朝 增 丛 曙 光 刘英奎

李 治 亭 李 家 巍 苗 壮

郭 信 聚 韩 锡 锋

前　　言

《中国历史文化丛书》，是我们为全国中学生和具有中等文化程度的读者撰写的一套综合性的知识读物。出版之际，我们愿把一些想法直接告诉热心的读者。

这套《中国历史文化丛书》第一辑推出 30 册，它包括了文学、历史、哲学、法律、艺术、民俗几个方面的内容。实际上，这几个方面分别涵盖在文、史、哲这三门学科之内。从广义上说，它们都是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

迄今为止，在人类已经掌握的知识总量中，社会科学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而在社会科学中，如文学、历史、哲学等，不能不居于首要地位。文学是以形象思维描写人，历史是以科学的逻辑思维研究人的活动及其社会的演变，哲学则是研究人的思维方式、方法，即人的世界观。这些不同学科的研究领域，体现出不同的思维范畴与研究手段。但它们却有共同之处，这就是都离不开对人的研究或描写。人是社会的主宰。社会生活中的一切领域，如经济、政治、军事、文化、法律、艺术等等，都是靠人的主观活动及操作而存在，而发展。即使如当今一切最先进最尖端的科学技术，无不是人创造出来的。历史已经证明，每个时代，如没有一批具有高度

文化素养的人，就不会有重大的发明创造。可见，从个人到社会全体成员的文化素养的高低，不能不决定一代社会发展的水平。换言之，一个民族或国家，其社会科学发达的程度，必然制约着社会生产力发展的水平。中国古代四大发明，都是在封建经济繁荣、文化昌盛的时期出现的，即是明证。如果说，一切的自然科学是在探索大自然及整个宇宙的秘密，进而改造自然及整个宇宙的秘密，进而改造自然，为人类谋取日益增长的物质需求；那么，社会科学就是探索人的精神世界及社会变革的规律，用以改造人类自身，造就成高度文明和高度素养的人，进而推动社会不断向前发展。显然，在人类的所有科学中，社会科学理所当然地居于首位，是起领导作用的科学。而文史哲是社会科学的精髓、核心。

我国著名的哲学史专家、佛学家任继愈先生深刻地阐明文史哲的不可替代的社会价值。他说：“文史哲这几门学科，虽然不能直接创造财富，却代表着民族的性格，最能体现民族精神和民族优秀传统……文史哲是民族灵魂所在，一定不能忽视。在我看来，忽视文史哲的民族是最贫困的民族。”我还想补充一句：也是最愚昧的民族。这是一代学贯中西的著名学者，在经历了数十年的学术探讨，才得出这一精辟的科学结论，发出了刻骨铭心的感叹。试看今日之域中，与先生有此同见者，竟有几人！我们看到，在经济改革的大潮中，文史哲已经受到忽视，甚至被排斥。在一些人看来，惟有科技才能创造财富，惟

有搞经济才能带来实惠。嘲弄文史哲，缺乏应有的文化素养，不能不受到惩罚。请看，在经济改革中崛起的多少企业家纷纷“落马”，走向历史的反面。更有甚者贪污受贿聚敛财富，终于成为阶下囚。清朝第二代皇帝皇太极训诫其兄弟子侄时说：财货乃身外之物，多藏无益。即便不义而富，能有不死之术而使自己永远享受的吗？太祖时代的大臣，活到现在的有几人？人的一生，如寄生于天地间这个大旅馆之中，何必为自己过多营谋？子孙如果贤能，则自会显达；子孙愚昧无知，你们即使留下很多产业又有什么用？根本的问题，惟建功立业可垂永久，这才是最宝贵的！

很可惜，一些人的识见连 300 多年前的一个满族皇帝都不如。如果那些“落马”的企业家们能够读读皇太极的这段话，并接受劝诫，也许就不会在金钱上栽斤头。他们的失败，各有具体原因，归根结底，还是他们的文化素养低下，思想品位庸劣，经不住成功的陶醉或各种货财或美色的诱惑，乃至愚昧无知，利令智昏。

以上所说，似乎扯远了。其实不然。我所强调的是，作为一个有远大抱负的人，必须接受社会科学主要是文史哲的熏陶，学习传统文化，从中汲取有益的营养，把自己熔铸成一个有知识、有文化品位的内实外雅的高尚之人。一个人如此，一个民族、一个国家都需借助社会科学，促使全民族整体文化素质的提高。而在当今改革、经济突飞猛进之时，尤其呼唤精神文明。如果以为经济

上去了，精神文明也就上去了，实为大错特错的愚昧之见。事实表明，经济建设固然不易，而建设精神文明，重铸民族文化的品格更难，绝不是像毁一座楼房另建一座新楼房那么容易，相反，这需要一代至几代人的不断探索，不断变革陈规陋习，不断摒弃生活中出现的种种丑恶，才能形成一代民族的文化新风。

《中国历史文化丛书》的编纂与出版，不仅仅提供文史哲方面的丰富知识，更重要的是，它着眼于改善和提高青年的文化素质。近年来，有关历史与文化的知识性的、学术性的书，有如铺天盖地而来。为青少年写的书，也是名目繁多，内容无所不及，多得数不胜数。不过，专为青少年写的历史与文化类丛书并不多见。青少年正是吸纳知识、为未来人生奠基的重要阶段。思想品德的修养，理想与志向的选择，世界观的确立，主要有赖于这个阶段的努力程度。一句话，人一生之前途，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青少年时期学习之成败。因此《中国历史文化丛书》之出版，能给青少年学习中华民族传统文化提供一个较好的读本。

这套丛书内容广泛，又相对集中。中国历史文化，这是个很大的题目，可以说，涵盖了中国自古至今的全部历史与全部文化。从中精选出具有代表性的内容，归纳为 30 个专题。比如，就文学艺术来说，已选了散文、诗、词、赋、民歌、戏曲、小说等；哲学则有先秦、两汉、魏晋南北朝、两宋、清及晚清等几个重要时代的哲学；民

俗方面，已选了服饰、节日、嫁娶等；历史有历代改革、帝位之争、农民起义、英雄人物等。从《中国历史文化丛书》整体看，内容相当广泛；从个别看，又都是具体的，集中在一个问题，成一个中心。从纵的方面说，各书内容具有内在联系，勾勒出中国历史与文化演变的轨迹，构成了一个整体；从横的方面看，各个内容独自成书，都是整体的一部分。以此纵横交错，“组合”成了中国历史与文化的一个系列。当然，这不是惟一的系列，人们还可以从浩瀚的中国历史文化的宝库中，重新选择，重新“组合”，只要选取准确，“组合”趋于合理，就会得到人们的认同。本套丛书的“组合”基本合理，就在于这些内容基本反映了中国历史与文化的面貌，并且也适合青少年阅读，与他们的理解能力相适应。

本书的另一个特点是去繁就简，简明扼要。如《诗渊歌海——中国历代诗》所言，中国诗歌向称发达，有数千年之积累，汗牛充栋，恰似汪洋大海，仅写中国诗歌的发展历程，没有厚厚的几本书，是难以写尽全貌的。其它如《宫廷剑影——中国历代帝位之争》、《欢乐的日子——中国传统节日》等等，每个题目都很大，时间跨度长，内容更为繁富，绝非一本小书所能容纳的。为适应青少年读书方便，省时省力而收实效。我们采取“大题小作”的原则，把每项内容加以科学地浓缩，删繁取简，弃长用短，既要从客观上把握全局，又把局部具体化，使两者有机地结合起来。即抓住精髓，做到少而精。

其次是，与此相适应，文字少，篇幅短，每本书不过七八万字，用时不多，就可以读完全书。现在写书，越写越长，对于青少年读者来说，是不宜的。文字通俗化；适应青少年的识读能力，是本丛书的又一特点。具体说，原属深奥的道理，化为通俗讲解；原为难懂的古文，改用现代语言表述，力求读者读懂读通。所有这些，都是为青少年便于阅读和理解书中内容而设计的。

如何读这套书，不妨也说几句。读书，首先要读懂，读不懂等于没读。不易懂之处，不妨多读几遍，反复思考，也就懂了。如求教他人，也是一种简捷之法。古人强调读书务在“明理”。所说“理”，就是是非之理、做人之理，处人处事之理，当行则行，当止则止，是谓“明理”。《中国历史文化丛书》给人以启迪和借鉴，是不言而喻的。读此书而不明理，也是白读！最后，读书全是为了应用。与“明理”相联系，能把书中得到的教益，求诸自身，化为实践，使自己变得聪明起来，克服人性的弱点，就会成为一个高尚的人，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

《中国历史文化丛书》是集体合作的成果，作者多，难免水平参差不一，风格也未必完全一致；加之每本书涉及内容繁富，取舍不当之处在所不免，望读者批评教正。

李洁亭

于南湖新村寓所

1998年2月25日

概　　说

宫廷是君王的政治统治中枢。《宫廷剑影》主要论述了统治阶级上层内部为了最高统治权所进行的一系列的斗争。纵览中国数千年的历史，历代围绕着权力分配的斗争，特别是围绕着君权皇权的斗争时常发生。君臣相斫，父子相残，兄弟相戮，乃至夫妇相夺，可谓不绝于史。

本书所论述的宫廷剑影基本上有四种类型：一是社会革命式的斗争，只发生在春秋战国之际。这类斗争是通过和平演变的方式推翻旧君主，尔后完成新旧社会制度的变革，以卿大夫初露锋芒为典型。二是王室内部的夺嫡立储之争。在中国历史上，发生次数最多，时间最长的就属此类。上起商、周，下迄明清，自始至终未有绝迹。著名的有魏文帝煮豆燃萁、唐王室喋血宫门等。他们相互残杀，连嫡亲父子也不放过。正如《红楼梦》里探春所说的那样：“咱们倒是一家子亲骨肉呢！一个个不像乌眼鸡似的？恨不得你吃了我，我吃了你。”三是改朝换代式的斗争。如朱全忠血战夺权等。新朝取代旧朝，建立新的君主血统世系，往往要伴随血腥的屠杀，于是便有尸骨成山，生灵涂炭，为祸惨重。四是中央与地方割

据势力间的斗争。

本书所写的宫廷剑影中，发动者或用暗杀，即在隐秘的状态下，直接从肉体上消灭政敌，从而实现政权的转移。或借人成事，即先立傀儡政权占据王位，然后等待时机，再行篡逆，实行过渡。或通过军事兵变，即在合法的借口下，公开运用军事手段，逼宫弑君，实现政权的更替。或伪造遗诏，即君位争夺者的命运，系于一纸“遗诏”，于是便通过篡改或伪造等手段大做手脚。

宫廷剑影的制造者，必须是统治阶级上层的主要成员。其中包括皇子成员、天子近臣、朝廷权臣、割据王侯。

本书所论宫廷剑影的特点：一是突发性。多发生在以下场合。第一，君主临终，诸皇子争位。第二，新君未稳，权臣擅立。第三，形势所逼，铤而走险。二是冒险性。在封建社会，弑君篡位，反对皇帝乃大逆不道之事，历代法律将其列为极刑之首。杀身灭族之酷刑，不能不使发动者望而生畏，不寒而栗，不到万不得已或利令智昏，一般不轻易发动。三是诡秘性，非参与者不得知。四是欺诈性。制造宫廷剑影前，为了更好地稳住对方，麻痹对方，必须使用韬晦之术，对敌方进行欺骗。要以韬晦逃避敌人的视线，关键在于表面上装疯卖傻，碌碌无为，掩盖内心的政治抱负。五是决断性。好动者要有勇敢决断的气质，否则将遭杀身之祸。

宫廷剑影给社会所带来的影响有三种：其一，破坏

作用。指的是统治阶级内部的争斗，不是为了改朝换代，推翻旧政权的反动统治，而是为了个人夺取皇位，实现自己的政治野心。这样的争斗，不但不能改变旧制度，推动历史前进，而且只会大量屠杀无辜，破坏社会生产力，阻碍历史的发展。其二，进步功能。有的宫廷斗争结束了长期封建割据的局面，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避免昏君作恶，挽救国家的命运。其三，有的既不破坏生产力，也无残杀的后果，无所谓是非，只是改变皇位继承者的世系。

目 录

| | |
|-------------------------|-----------|
| 前言 | 1 |
| 概说 | 1 |
| 一、卿大夫初露锋芒 | 1 |
| 1. 王室衰微 政在私门 | 1 |
| 2. 三分公室 四分公室 | 2 |
| 3. 唇亡齿寒 三家分晋 | 4 |
| 4. 大斗小斗 田氏代齐 | 7 |
| 二、始皇帝死不瞑目 | 10 |
| 1. 示威镇慑 五巡天下 | 10 |
| 2. 伪造遗书 阴谋篡位 | 11 |
| 3. 残酷杀戮 二世而亡 | 15 |
| 三、楚、汉王逐鹿天下 | 16 |
| 1. 先入关中者王天下 | 16 |
| 2. 项庄舞剑 意在沛公 | 18 |
| 3. 诸王争斗 鸿沟议和 | 19 |
| 4. 四面楚歌 霸王自刎 | 21 |
| 四、汉高祖立国斩将 | 23 |
| 1. 分封王侯 以图霸业 | 23 |
| 2. 削平诸王 而定天下 | 25 |
| 五、除伪主而复社稷 | 28 |

| | |
|-------------------|-----------|
| 1. 吕后专权 一手遮天 | 28 |
| 2. 先发制人 周勃安刘 | 30 |
| 六、汉王朝同室操戈 | 34 |
| 1. 同姓为王 屏藩汉室 | 34 |
| 2. 请诛晁错 以清君侧 | 35 |
| 3. 芮平大难 歌舞升平 | 37 |
| 七、汉武帝祸起巫蛊 | 38 |
| 1. 生活糜烂 宫闱斗争 | 38 |
| 2. 巫蛊之祸 父子相残 | 42 |
| 3. 归来望思 寄托哀情 | 45 |
| 八、董仲颖专断朝政 | 47 |
| 1. 董卓专权 残暴跋扈 | 47 |
| 2. 都城西迁 洛阳遭焚 | 49 |
| 3. 长安白骨 覆盖平原 | 50 |
| 九、魏文帝燃萁煮豆 | 52 |
| 1. 妻妾成群 二十五子 | 52 |
| 2. 以己之长 攻弟之短 | 53 |
| 3. 弄巧反拙 曹丕得立 | 55 |
| 4. 煮豆燃萁 相煎何急 | 57 |
| 十、司马氏篡位立晋 | 60 |
| 1. 曹爽中计 仲达掌权 | 60 |
| 2. 子上专擅 曹髦被杀 | 63 |
| 3. 曹奂禅让 魏亡晋立 | 65 |
| 十一、司马氏八王乱晋 | 67 |
| 1. 杨贾树党 祸乱西晋 | 67 |
| 2. 贾后专权 朝野安静 | 68 |

| | | |
|-------------------|------|------------|
| 3. 多行不义 | 必定自毙 | 69 |
| 4. 你打我杀 | 似走马灯 | 70 |
| 十二、石季龙祸起萧墙 | | 73 |
| 1. 借人成事 | 石虎弑君 | 73 |
| 2. 父子相争 | 太子被废 | 74 |
| 3. 石虎一家 | 仇杀不断 | 76 |
| 十三、太子刘劭弑父王 | | 81 |
| 1. 抚存悼亡 | 感今怀昔 | 81 |
| 2. 因母生恨 | 巫蛊咒父 | 82 |
| 3. 当除不除 | 反被其害 | 84 |
| 十四、隋炀帝弑父杀兄 | | 86 |
| 1. 性情宽厚 | 太子失宠 | 86 |
| 2. 阴谋活动 | 夺取储位 | 87 |
| 3. 晋王弑父 | 杀兄淫母 | 90 |
| 十五、唐王朝喋血宫门 | | 92 |
| 1. 骨肉相残 | 争权夺利 | 92 |
| 2. 秦王秘会 | 策划政变 | 95 |
| 3. 兄弟反目 | 血溅宫门 | 97 |
| 4. 大肆杀戮 | 巩固政权 | 98 |
| 十六、安史祸乱唐王朝 | | 100 |
| 1. 奸臣当道 | 政治腐败 | 100 |
| 2. 出将入相 | 重用胡人 | 101 |
| 3. 聽鼓惊梦 | 玉殒马嵬 | 103 |
| 4. 肃宗即位 | 收复两都 | 105 |
| 5. 再次反唐 | 自取灭亡 | 106 |
| 十七、朱全忠血战夺权 | | 109 |

| | | |
|----------------------|--------|------------|
| 1. 上源厮杀 | 两虎相斗 | 109 |
| 2. 既杀宦官 | 又诛朝臣 | 110 |
| 3. 昭宗遇弑 | 朱温代唐 | 111 |
| 十八、赵匡胤黄袍加身 | | 114 |
| 1. 网罗人才 | 图谋篡位 | 114 |
| 2. 陈桥兵变 | 黄袍加身 | 116 |
| 3. 嘉奖功臣 | 平定叛乱 | 118 |
| 4. 长治久安 | 杯酒释权 | 119 |
| 十九、拖雷诸子争汗位 | | 122 |
| 1. 蒙哥归天 | 国有二汗 | 122 |
| 2. 天无二日 | 民无二主 | 124 |
| 二十、高鸟尽后良弓藏 | | 127 |
| 1. 自恃功高 | 独断专行 | 127 |
| 2. 胡蓝之狱 | 冤杀无辜 | 129 |
| 3. 莫须有罪 | 赐死功臣 | 130 |
| 二十一、明英宗夺门复位 | | 132 |
| 1. 土木之变 | 英宗被俘 | 132 |
| 2. 丧君有君 | 保卫北京 | 134 |
| 3. 夺门之变 | 于谦被害 | 136 |
| 二十二、康熙帝平定“三藩” | | 139 |
| 1. 玄烨即位 | 智杀鳌拜 | 139 |
| 2. 康熙撤藩 | “三藩”乱起 | 140 |
| 3. 胸有成竹 | 平定叛乱 | 142 |
| 二十三、天京城头的乌云 | | 144 |
| 1. 生活奢侈 | 效法帝王 | 144 |
| 2. 宗派争斗 | 矛盾激化 | 146 |

| | |
|--------------------|------------|
| 3. 杨韦事件 天国衰败 | 148 |
| 二十四、西太后囚禁光绪 | 151 |
| 1. 救亡图存 变法维新 | 151 |
| 2. 太后动怒 光绪不满 | 153 |
| 3. 无可奈何 向袁求救 | 154 |
| 4. 光绪被囚 六君遇难 | 155 |